

关于合肥市庐阳区 2020 年预算草案 的报告

——2019 年 12 月 26 日在合肥市庐阳区
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区 财 政 局

2020 年全区财政预算编制的原则是：建立全口径预算体系，规范财政预算编制；强化财政资金统筹，有效盘活存量资金；实行项目总额控制，合理压减一般性支出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保障重点项目、刚性支出；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，增强部门预算的严肃性、时效性；优化预算多元编审机制，深化透明预算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；压实预算主体责任，强化预算执行监督。

按照上述原则，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

建议 2020 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安排 55.6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1%；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安排 29.6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2%。

区本级财政支出安排 26 亿元。重点大类预算支出安排建议为：教育支出 74000 万元，同比口径增长 3%；卫生健康支出 12300 万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00 万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；节能环保支出 10200 万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；城乡社区支出 85000 万元，同比口径下降 14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建议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 亿元，主要为结算土地出让金收益；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 亿元，主要用于全区基础设施建设、拆迁安置等方面支出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

建议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50 万元，其中利润收入 200 万元、股利股息收入 150 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50 万元，其中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 30% 即 105 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 70% 即 245 万元，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。

三、2020 年财政重点工作

2020 年是“十三五”规划实施的收官之年，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，做好明年财政工作意义重大。全区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**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**

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坚决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，加大运行调度，更好服务发展，深化财政改革，防范化解风险，加快构建全面规范透明、标准科学、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制度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保障。

（一）围绕实力增强，以更强力度组织财政收入。坚持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，落实收入预期管理工作机制，跟踪分析减税降费政策影响，依托综合治税智能平台，强化对重点行业、主体税源动态跟踪；构建财税市监、镇街、村（居）三级联动综合治税格局，持续开展专项治税行动，压实属地安商稳商责任，按月派单督办，堵塞征管“跑冒滴漏”，同时加大非税收入入库力度，着力应收尽收。落实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，加大新兴产业和新增税源培植，创造新的增长点，推动收入稳步增长。

（二）围绕用财有方，以更大格局保障重点支出。统筹好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与“保重点、促发展”的关系，安排 2020 年支出预算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，调整

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，加大各类资金统筹调度，严控一般性开支和“三公”经费使用，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，集中有限财力优先保重点、保民生。加强支出绩效管理，扩大第三方绩效评价范围，对预算执行进度慢效率低的项目资金及时纠正偏差，坚决收回统筹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围绕质量效益，以更实举措服务经济发展。在开展 2019 年产业政策兑现资金绩效评价基础上，修订 2020 年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，加大区级产业政策申报云平台宣传推广，提高为企服务效率。加快省级金融总部集聚区建设，以合肥金融广场、东怡金融广场等甲级写字楼为载体，重点引入科技金融、汽车金融、第三方支付等新兴金融业态和外资金融机构，推动徽银理财、花生好车等项目落地经营。持续搭建“庐阳融创”项目资本对接平台，创新财政金融产品体系，加大 DT 贷、政银担等运行调度，精准开展“四送一服”活动，引导金融活水流向实体经济。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，鼓励企业通过上市、挂牌、股权融资、发行债券融资，提高企业直接融资比重。

（四）围绕兜底提标，以更高标准保障民生改善。进一步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作用，聚焦“六有”领域，加大财政投入，

突出稳预期、保重点、兜底线，进一步提升教育、医疗、卫生、社保、文化、城乡社区建设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。精心组织实施省级民生工程，完善横纵向协调推进机制，继续严格按月通报、督查、调度和考核，足额配套民生工程区级资金，扎实做好项目信息公开公示、社情民意调查、第三方绩效评价等工作，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巡视视察、民生特邀监督员作用，积极打造民生亮点，不断提升民生工程实施成效。

（五）围绕治理优化，以更快步伐推进财政改革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完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，开展预算绩效审计和绩效审计监督，扩大绩效目标编制范围，强化支出绩效目标动态监控，组织开展2019年重点支出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第三方绩效评价，落实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**加快公共资源交易改革。**健全标后履约验收、代理机构考核等区级管理制度，建立采购结果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，推进标书挂网法制审查常态化，承接扩大货物和服务项目办理范围，开展区级公共资源交易代理机构执业考核，考核结果纳入企业诚信档案。**提高财政财务管理水平。**深化零基预算改革，科学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，完善多元预算编审机制，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。压实预算单

位预算执行主体责任，全面推行授权支付，健全新政府会计制度账务处理、行政运行成本等制度，强化支付动态监控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安全性。依法常态化公开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预决算。

（六）围绕安全有效，以更严管理坚守风险底线。自觉接受法定监督。认真落实区人大的决定决议和常委会的审议意见，及时批复经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批准的预算、决算，自觉接受审计、巡视巡察监督，充分利用监督结果改进财政工作。积极配合人大推进预算联网监督，落实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情况制度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。**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。**督促规范大杨产业园转型升级“非标债”项目资金使用，争取 2020 年新增政府性债券额度，提前做好到期债券再融资，妥善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合理控制举债规模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政府性债务风险。**严格金融行业监管。**健全防控金融风险体制机制，开展打击非法金融活动专项行动，持续集中整治“小散”金融企业，积极化解互联网金融风险，稳妥处置“房易贷”，强化“五类机构”日常监管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净化优化全区金融发展环境。

各位代表，拼搏正当其时，圆梦恰逢其势。站在新的起

点，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全面贯彻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认真落实区人大及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，虚心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，以只争朝夕的干劲、静水深流的稳劲、久久为功的韧劲，求真务实、迎难而上、奋发有为，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，更好地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为建设引领时尚的国际化首善之区做出新的贡献。

名词解释

1. 一般公共预算

是以辖区企业税收收入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政府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政府性基金预算

是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、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，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。

3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是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，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。

4.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

是根据预算法的规定，用本预算年度的超收财力结余设立，专门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收支缺口。该项基金的设立主要是为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，保持预算的稳定性和财政政策的连续性，同时也为更好地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。

5.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

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（单位）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，运用科学、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、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，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、公正的评价。

6. 地方政府债券

是地方政府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和资金需要状况，以承担还本付息责任为前提，申请由省级人民政府代为向社会筹集资金的债务凭证。一般用于交通、通讯、住宅、教育、医院、乡村振兴、园区升级和污水处理系统等地方公益性公共设施的建设。按筹集资金的用途可分为置换债券和新增债券。

7. 减税降费

“减税降费”具体包括“税收减免”和“取消或停征行政事业性收费”两部分。2018 年以来，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包括个人所得税改革、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、深化增值税改革和降低社保费率等。

个人所得税改革：个税改革主要有两方面：一是将工资薪金所得基本费用减除标准由每月 3500 元提高至 5000 元；二是对子女教育、继续教育、大病医疗、住房贷款利息、住房租金和赡养老人支出等 6 项支出实行专项附加扣除。

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：2019 年 1 月 17 日，财政部、税务总局印发《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

知》（财税〔2019〕13号），明确了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有关事项。减免内容主要有：一是企业所得税方面，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，按25%计入应纳税所得额，并按20%的税率计算缴纳；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，按50%计入应纳税所得额，并按20%的税率计算缴纳。二是增值税方面，将增值税免税标准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；三是“六税两附加”减征方面，资源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印花税（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）、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、地方教育附加减半征收。

深化增值税改革：2019年3月20日，财政部、税务总局、海关总署三部门共同发布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》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），明确了深化增值税改革的具体政策规定、如何执行等事项。一是增值税税率调整，增值税税率由16%、10%、6%，调整到13%、9%、6%，另多项应税行为相应有不同的减税税率；二是扩大进项税抵扣范围，将国内旅客运输服务纳入抵扣范围，同时纳税人取得不动产或者不动产在建工程的进项税额不再分2年抵扣，改为一次性全额抵扣。三是增值税留抵退税，自2019年4月税款所属期起，连续六个月增量留

抵税额均大于零，且第六个月增量留抵税额不低于 50 万元的企业，按 60% 退还留抵税额。